

# 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

## 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 CERNET 网络服务和分担费用的调整方案

(2015年7月1日试行)

接入带宽		费用 (万/月)		国际流量不少于		IPv4 地址 (个)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不少于
10M	10M	0.9	0.65	--	不限--	16
100M	100M	3	1.8	1M	不限	32
--	200M	--	3	--	不限	48
--	300M	--	4	--	不限	84
500M	500M	7	6	5M	不限	128
--	700M	--	7.8	--	不限	164
1G	1G	10	10	10M	不限	256
2G	2G	20	18	20M	不限	320
--	3G	--	25	--	不限	384
--	5G	--	35	--	不限	512
--	7G	--	42	--	不限	768
--	10G	--	50	--	不限	1024

调整方案说明：

- 1、 接入带宽资费中包含基本的 edu.cn 域名管理费。
- 2、 全面放开国际带宽使用限制。保留国际预约带宽服务，资费从 5000 元/Mbps/月下调至 1000 元/Mbps/月。
- 3、 新增教育用户接入带宽 1G 以上 BGP4 对等互联接入服务。使用 CERNET 地址的教育用户 BGP 对等互联接入服务实施优惠，不另外收费；使用非 CERNET 地址的教育用户 BGP 对等互联接入服务资费为标准接入带宽费用的 1.5 倍。
- 4、 新增教育用户 IPv6 接入服务，对于 IPv4 接入带宽 1G 以上的教育用户按 1：1 配比 IPv6 接入带宽免费；教育用户独立申请 IPv6 接入服务按教育网标准资费的 50% 计算。原 CERNET 2 接入服务继续保留，新增用户提供免费带宽不超过 1G（25 个 CERNET 2 节点学校除外）。
- 5、 非 CERNET 主干网节点所在城市地区联网单位的接入带宽资费为标准资费的 70% 计，国际费用不变。中小学联网单位的接入带宽资费按标准资费的 50% 计算，非 CERNET 主干网节点所在城市地区中小学联网单位的接入带宽资费按标准资费的 35% 计算，不限国际流量。
- 6、 CERNET 的 IP 地址所有权归 CERNET 国家网络中心，各用户单位需付费使用。原 CERNET 用户仍对已分配的 CERNET IPv4 地址有使用权。如用户从 CERNET 退网，则收回已分配的 IPv4 地址；如用户降低接入带宽，则按照新的接入带宽分配相应 IP 地址，超出部分退回教育网或按 2 元/个\*月收费使用。

以上说明由 CERNET 网络中心负责解释。

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 CERNET

网络中心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